

附件 4

囊谦县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整改任务销号情况公示表

整改任务概述	落实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有差距。
整改责任单位	中共囊谦县委、囊谦县人民政府
整改目标	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作为当前全县最重要的政治任务 and 首要任务，作为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重要内容，切实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要求和省委省政府、州委州政府的安排部署上来，站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来对待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深刻认识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的重大意义。
整改措施及成效	县委、县政府将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作为当前全县最重要的政治任务 and 首要任务，作为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重要内容，切实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要求和省委省政府、州委州政府的安排部署上来，站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来对待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深刻认识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的重大意义。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认领，照单全收每个问题意见，不折不扣、高质量完成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各项整改任务。通过县委第 50 次、52 次、53 次县委常委扩大会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批示和讲话精神及省州主要领导关于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

	<p>整改工作动员部署会议上的讲话、全省生态环境保护警示教育大会精神，并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环保政策法规知识纳入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内容；县委宣传部将《环境保护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青海省生态文明促进条例》等法律法规汇编成册，组织全县干部职工开展集中学习，认真贯彻落实，进一步提高了广大党员干部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7月份县委党校举办的囊谦县基层干部学院培训班等培训班次中安排生态环境保护专题讲座，组织开展环境卫生治理活动，让广大党员干部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及相关生态环境保护的政策、法规；8月25日县委中心组理论学习邀请省委党校经济教研室教授专题讲授生态环境保护内容，全县副科级以上领导及相关业务部门骨干参加，进一步加大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学习力度。9月21日，县政府已将本年度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做了专题汇报。10月23日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在全县开展作风突出问题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作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要求在动员部署阶段各单位积极组织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及省州县生态环境保护警示教育大会精神、对照省委王建军书记三问、聚焦木里煤矿非法开采事件进行了全面学习。</p>
<p>整改时间</p>	<p>2020年5月至2020年11月</p>
<p>社会监督联系人及电话</p>	<p>马英 13709782152</p>